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票终止上市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终止上市的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简称：ST 富通，代码：000836。
-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不进入退市整理期。
- 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
- 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4〕625号），深交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证券种类、证券简称、证券代码

- 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证券简称：ST 富通
- 证券代码：000836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公司股票在2024年5月20日至2024年6月17日期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触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2.1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2.7条的规定以及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的审议意见，深交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同时，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1.15条、第9.6.10条第二款的规定，

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被深交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不进入退市整理期，公司股票将于深交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

如公司对深交所终止上市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决定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深交所申请复核。复核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三、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登记、转让和管理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转入全国股转公司代为管理的退市板块挂牌转让。公司已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后为公司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的股份退出登记、股份重新确认及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

四、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方式

- 1、联系人：证券部
- 2、联系地址：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榕苑路 10 号
- 3、联系电话：022-83710888
- 4、电子邮箱：ir@000836.net

五、相关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9.1.15 条、第 9.6.10 条第二款规定，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被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公司股票将于被作出终止上市决定后十五个交易日内摘牌。

特此公告。

天津富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1 日